

序

如果以教宗額我略一世 (St. Gregorius Magnus, 590-604) 作為額我略歌曲的始點，這種歌曲也度過了一千四百年的歲月。然而，教宗碧岳十一世 (Pius XI, 1922-1939) 在他的宗座憲章「天主敬禮的神聖性」，曾清楚地提醒研究的學者們，教宗額我略一世只是「將教父們流傳的偉大史料，即單音聖樂的寶藏，加以蒐集、整理、與擴充」，也就是說，它存在的歷史更久遠。教宗同時也讚許十一世紀本篤會會士桂多·達賴左 (Guido d'Arezzo, c.992-c.1050) 「天才的發明」，也就是完成線譜的貢獻，和音符名稱等理論的確定，且在教宗若望十九世 (Johannes XIX, 1024-1032) 御前試驗，包括教宗本人聽其理論，讀其樂譜，亦能即席唱出一段對唱曲，於是「使自古相傳的聖樂曲，不但更容易盛行於當時，而且還能完整地保存於後世，為教會及藝術自身皆有莫大的助益與光彩」，這一段話又指出，這一種歌曲在歷史演進中輝煌的一頁。

只是當音樂發展至多個聲部的同時，單音音樂便受到衝擊，這是因為社會環境的影響，和人喜新厭舊的心理所致。然而，即使音樂進入調性時代，額我略歌曲雖然略為停頓，但並未留下空白，只是這個時代的作品，對維護所謂正統的學者而言，也許難以接受，但實用性的藝術，配合時代略作修改，也應是合理範圍可以接納的事。從此便引發起學者們研究原始資料，出版歌集，以還原額我略歌曲原有的面貌。

歷史中每一個年代，對額我略歌曲的尊崇是肯定的。近百年來，教會甚至稱之為「羅馬禮儀的本有歌曲」。但教會永遠也不會稱之為唯一的禮儀歌曲，因為這是相反人性，也違反聖經。聖經上說「一切有生命的，都要讚美上主」(詠 150:6)，「一切民族，請讚頌上主」(詠 117:1)。因此，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「禮儀憲章」所指出的「某些民族有其固有

的音樂傳統，在他們的宗教與社會生活中，佔有很重要的位置，就要予以應有的尊重及適當的地位...」(119)就是聖經最好的詮釋。

這一本小冊子，又是循「額我略歌曲淺談」的模式，以八篇獨立文章來說明這種歌曲在歷史中走過的痕跡。簡短的敘述，當然無法使人滿足，然而，應足以作為更深一層研究的指標。

最後，在寫作過程中，深蒙香港教區聖樂委員會辦事處全人多方面協助，得以順利定稿，特致由衷的謝忱，祈主福祐。

劉志明

劉志明 蒙席

於台北輔仁大學藝術學院音樂系

2008年2月21日